

李万华 / 著

存在的形式

THE BEING IN
ANY FORM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目 录

第一章 宇宙存在论 / 001

第一节 哲学的精神 / 003

哲学是人类把握世界、认知世界的思维方式，其思维的方式必须具有逻辑性，其思维的内容与成果至少应当是相对确定的，不能玄不可测。哲学思维的目的为的是弄清楚存在世界与精神世界所遵循的具体规律或者是总的法则。

第二节 哲学的架构 / 010

理清哲学的基本架构，让它对于普通人来说不再是一头雾水，让哲学特别是哲学思想和哲学精神走下神坛，面对普通大众，这是真正从事哲学思考的人所必须面对的任务。

第三节 科学的困惑 / 018

人类的科学实验验证的认识方式已经非常明确地显示出难以与更深度的存在世界继续对接，很多时候大家只能依靠猜想来设定世界的存在模型，然后借助于这些模型之下可能出现的反应与现象来进行佐证。

第四节 宇宙的存在 / 026

哲学应当站在新的高地去思索我们所面对的这个宇宙的存在，
它们何以在？以何在？何以以何在？

第二章 存在的形式 / 035

第一节 存在及其形式 / 037

除了物质以外，能量、空间、暗物质、暗能量等的存在，在科学已知的它们和物质的不同关联中，已经显现了世界终极的存在（存在形式），不是一而是多。

第二节 能量 / 049

我们知道物质的存在有各种具体的存在形式，那么，能量的存在形式呢？

第三节 空间 / 059

对于物质、能量和空间之间的三角关系，我们的意识不能老是停留在用其中两个解释另一个的兜圈圈的模糊逻辑之中，怎样才能更确切、更形象地领会它们三者之间的这种共存关系呢？

第四节 时间 / 071

光子的速度既然可以导致它的时间停止，那么光年的年又从哪
里来？它的年还是地球上所守候的地球公转太阳一周的时间长短吗？
光以光的速度运动，时间不是停止了吗，哪来的光年？

第三章 存在的现象 / 085

第一节 存在形式与存在现象 / 087

在面对某种全新的世界或存在对象时，经验思维很容易就显得
力不从心，普遍存在的现象必须重新理解和重新认识。

第二节 力 / 094

真的有力吗？力是存在形式还是存在现象，还是只是人的一种
感觉，甚至是种错误的感觉？

第三节 波 / 114

波的现象和力的现象一样，让我们人类意识再一次确信自己的
逻辑判断，尽管将来我们的这一区分会被证明是一个最最基本的
错误。

第四节 粒子 / 124

很有可能，我们这里基于粒子存在的分析和思考离真相依然差距甚远，但我们至少可以确定人类现有认识的缺陷及出处，同时，我们也开始了一次从根本上、本原上关于最基本存在形式的重新思考，特别是关于几种最基本存在之间的关联的思考。

第四章 信息与因果律 / 143

第一节 感官与信息 / 145

人类的感官限制无法解决，心智不受其他客观条件的终极约束，但是，却又直接受制于自身感官的能力，那么我们的出路又在哪里呢？

第二节 信息与真相 / 154

奇怪的是，存在的真相与人类意识并不存在水火不融的关联，意识成分越丰富、越成熟，就更容易、更广泛地接近存在的真相。

第三节 因果律 / 166

地球上的绝大多数法则，如果换成别的空间、星系，肯定将不再管用。

第四节 人存的因果 / 177

人类利用机械波和电磁波的知识经过了无数次艰苦实验，至今仍然不及躲在洞里的老鼠和蛇那样准确。显然，地震之前所传来的那种能被它们动物接收的波或其他形式的信息，跟我们科学所采用和所掌握的方式内容差距甚远。

第五章 知识的突破 / 185

第一节 印象与概念 / 187

差距不仅在人类所能感知的印象信息和外界原本信息之间存在，在印象内容与具体概念、具体概念内容与抽象概念内容之间，而且在概念和基于概念所形成的经验知识、理论知识之间，甚至在经验知识和理论知识之间，全都毫无例外地天然存在。

第二节 经验与理论 / 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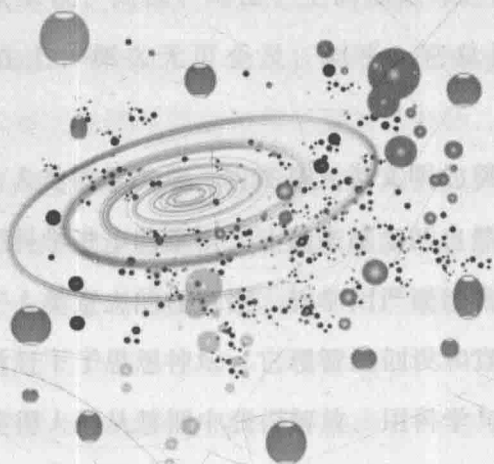
经验与理论是人类知识的重要形式，它们不可或缺，然而经验往往经不起推敲和检验，理论往往又被一次次更替和修正，那么，我们有什么理由来确信那些业已确立的许多重大关键概念的真实可靠性呢？

第三节 思维的方法 / 200

知识的重大发展与突破，其重要体现和要求就是我们思维逻辑即哲学方法论方面的长足进步，那么，思维逻辑怎样才能获得这样的进步呢？

第一章

宇宙存在论



第一节 哲学的精神

哲学对于普通人来说，高深、晦涩、空洞而乏味，感觉总是那么遥远，那么高高在上，那么无可企及，似乎，它总是那样与己无关。

然而，哲学作为人类智慧之学，始终是人类文明的奠基石，它高地竖立起引领各门科学进步的旗帜，让越来越多的自然法则被我们人类认知，并听命于人类意志的任意性。哲学用严谨缜密的逻辑和无可辩驳的事例将宗教赶下了思想神坛，它理智地创设和宣传全新的社会伦理与价值观，使得人们从禁锢中获得解放，用科学与自由的精神鄙弃愚昧，并让民主逐渐代替专制。从开启人类智慧的那一刻起，哲学便注定要把人类社会带向日益和谐与公正、日趋文明的未来。

任何一门学问都是人类智慧的结晶，都是全人类共同的精神财富，哲学也不例外，因此，哲学工作者没有理由故步自封，更没有必要始终自持着高高在上的那种感觉，而应当面对现实，走向社会大众。对于每一个普通人来说，哲学的作用就体现在哲学思维，哲学思维不仅有助于正确确立个人人生态度和信仰，而且经常会帮助工作在

各个领域的人们取得突破性的成就，这个哲学的思维就是罗素所说的哲学精神，作为一种精神，它更多地表现为一种不同的思维方式。

哲学自创设以来至今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期间，无数聪明绝顶和智慧过人的先人挤进这扇智慧之门，从不同的角度在不同的领域创立了不同的学派和各式各样的学说，在这些人当中，很多人都曾诠释过什么是哲学思维或哲学精神，但是，却没有一个观点能让所有人达成一致，以至于两千多年后的今天，哲学家们依然会为了什么是哲学以及哲学的内涵发生争议。

完整而科学地解析哲学的要求与特点，无疑将有助于现代人理解和认识过去各个哲学学派及学说，分清哪些学派和论断不属于严格意义上的哲学，哪些又体现了真正的哲学精神，更为重要的是，人们将能够借以确认现在及未来哲学的使命，以及为执行和完成该使命所必须秉持的原则与态度。正确解析哲学的基本要求和特点，实质就是认清什么是哲学的思维与哲学精神，同时，也是对什么是哲学进行准确的定义。

首先，哲学最基本的要求和特点是进行本原性思维。

说通俗点，本原性思维就是追根溯源地思考，找出各种表面的或表象性事物更深层次的带有因果关联的原因。本原性思维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对存在及精神包括物质能量、思维意识、社会伦理等所有领域的本原性问题进行思考，以期找出它们的本原真相及本原规律；二是对各种表面性或表象性事物进行一层更比一层有深度的追根溯源性的思考，以期找出各自的根本原因，从而更准确地认识现象之下的本质，或者至少弄清楚事物表面之下的真实面目或原因。显然，本原

性思维的第一个表现只存在于哲学这门科学当中，而第二个表现则会在各门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中广泛地应用。

西方哲学史上公认的第一位有记载的哲学家泰利斯认为“万物皆水”，古希腊人认为万物是由土、水、火、气这四大元素构成，留基伯和德谟克利特则认为世间万物皆由原子构成，这些对“万物由何组成”问题进行思考的最早期的哲学家提出和创立的学问就是存在论或本体论，也叫形而上学，可以说，哲学就是起源于这个本原性的关于存在的问题。这些人类智慧的先哲在面对世间万物时，首先提出的一个问题就是：世间万物究竟是由什么组成？这，是个最本原性的思考。然后，他们进一步思考：世间万物包括我们肉体的人到底是不是是一种存在？我们何以确定世间万物是一种存在？再然后，哲学家们又问自己：我们人赖以确定存在的思维、思想或者叫精神、意识又是怎么回事？甚至继续思考：我们所指的“存在”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存在？等等。非常清楚，哲学不仅起源于关于存在和本原性思考，哲学的根本任务就是要解答这些本原性问题，即对本原性问题进行本原性的思考与回答。为什么会是这样？我们人类的好奇心与求知欲驱使人类精神去认知世界和我们自己。在面对大千世界的繁杂表象时，人类的意识感到了难度，因为世界太过变化莫测和处处充满假象，于是便自然而然地去考虑表象之下的原因与本质，以及假象后面的真理。人类依据自身精神的认知能力的特性，武断地确信：本质和表象、真理与假象之间肯定存在某种关联，把握本质和真理相比把握表象与假象来，要有用得多，而且更加有规律可循。在这里，我们与其说是“武断”不如说是“只能如此”，因为存在世界以这样的方式

存在和变化，人类的精神意识也只能以同样的方式去认知，存在世界的存在形式拥有一层层的现象与本质的关联，那么我们的意识也必然将如此去认知。也许是因为人类精神也是一种物质存在的特殊存在形式的缘故，但不论怎样，如果人类认知不这样进行，世界就会变得无法认识，精神也将会因为丧失基础和对象而不复存在。

本原性思维的第二个表现，其实就是第一个表现在各种具体科学领域中以及各个具体问题上的实际推广应用，即实现人类精神的认知规律和宇宙的存在规律相统一的现实要求。按照这一要求，人类在面对各种具体问题和任务时就能够进行追根究底式的分析并据此作出高度的概括和总结，从而更加深入和全面地掌握各种属于不同领域的知识。如若不然，没有本原性的思考肯定不会产生本质性的改变和突破性的成就。这也就是为什么哲学思维能够帮助不同领域的人们取得突破性成就的原因所在。

哲学的第二个显著要求和特点是进行逻辑性思维。

逻辑性思维是我们人针对各种现象信息、印象、概念、经验、理论等进行意识层面的论证和理解，这种论证和理解的主要任务及内容就是进行相互间或者总体的比较、判断与归纳、分析，而比较、判断与归纳、分析的实质是在各种现象信息、印象、概念、经验、理论等所涉及的客观事物及问题进行存在关系方面的关联，这种存在关系表现为各自的存在变化，而主观进行的关联就是要考察变化及现象结果的原因，即存在的因果关联。

逻辑性思维其实就是意识层面的推理，有了这个推理便会包含人的主观成分，从而成为带有知识性的东西。理解这个我们这里所说的

逻辑推理的“理”，显然和朱熹的那个“形而上”的“理”是不同的，朱熹的理学所缺乏的并不是关于形而上的“理”的立论，所缺乏的恰恰就是逻辑性思维的这个推理，即解答我们通常所被问及的“为什么会这样”的问题。不仅是理学，中国儒学甚至道家，都缺乏逻辑推理过程和立论依据。中国人传统的思想所注重的是描绘图景和创设结构，但是对具体的理由与个中逻辑，似乎有点漠不关心，而是让别人自己去意会、琢磨或者体验、验证，这，就是为什么有人说中国没有哲学家或者没有严格意义上的哲学的主要原因所在。可见，逻辑推理和逻辑性思维对于哲学来说是多么重要。

逻辑性思维考察的目的是要弄清楚事物对象之间的因果关系，但是，逻辑性思维本身只是进行纯粹形式上的推理思考，它不关注所用例证的内容是否真实，也无法确保推理结论内容的可靠，它只是关注例证与结论之间的形式及过程是否得当，是否符合人的思维习惯或者容易被大家接受。一般情况下，我们所进行的逻辑推理所涉及的现象信息、印象、概念、经验、理论，都是包含主观成分的带有知识性内容的东西，所以这个推理往往是人在精神意志方面所进行的不同层次与不同内容的错综复杂的关联，也只有那些包含有知识性的例证和结论，人在主观意识上才有可能为它们建立某种关联，那些简单的感官信息如果没有形成较为准确的或者可以比较、判断的印象，则无法进行主观上的推理。比如刚出生婴儿第一次睁开眼见到妈妈时，或者当人类第一次遇到不明飞行物时，人在视觉神经中所留下的信息，除了观察对象的外观样子即信息内容本身之外，人在意识上除了好奇外无法建立起某种准确的印象或者哪怕是比较模糊的概念，人从主观上根

本无法进行与此有关的比较和判断，归纳与分析就更谈不上了。当人类经过多次这样的信息印象，特别是像看到老虎有生有死、会吃会动，蚂蚁也有生有死、会吃会动之后，这类带有主观推理内容的概念和结论才能确立，人的意识会很自然地推理得出动物的概念，以及“老虎和蚂蚁都会有生有死，都会吃会动”这样的结论。

逻辑性思维所进行的比较、判断与归纳、分析过程有个要求，那就是必须符合人的思维习惯。为什么呢？因为所有复杂的高级的知识都是简单知识或者印象、观念、概念、经验和理论知识的逻辑叠加，当人类思考每一个形式的知识的正确性与真实性时，只要一追根溯源进行本原性思维，便会很自然、很容易地陷入苏格拉底式发问的茫然之中。为了确保在每个知识间不出现思维紊乱或错误，也为了通过已有知识推理出未知知识，并使未知知识获得最大可能的正确可靠性，逻辑的必要性即知识推理知识的思维过程符合人类思维习惯的必要性也就很自然地显现出来。为了减少苏格拉底式发问后无知的可能性，亚里士多德创立了逻辑学。当然，逻辑性思维本身无法避免人类知识可能会出错，毕竟知识本身包括作为每一个逻辑思维的对象也全都是人类精神的产物。但是，我们不能因此忽视逻辑思维在人类全部智慧中的重要地位与作用，因为，如前所述，所有高级与复杂知识都是由更低一层的相对简单知识或者众多知识经由思维逻辑推理构成的，即高度概括与总结的结论全是由一个或多个例证通过逻辑性思维关联而成，如果最简单的最低层次的知识是由符合人类思维习惯建立，而由这些知识来构架更高一层知识所依赖的逻辑如果不符合人类思维习惯的话，人类的知识就会出现全面混乱，如此一来，知识就会变得没有

任何可靠性及实用价值，那么，人类的智慧知识就会不存在，特别是通常所说的理性知识。因此，假如人类没有理性，人类和动物之间也就没有任何区别。

哲学的第三个要求和特点是现实确定性。

哲学的现实确定性表现在思维的内容与成果的现实确定性上面，主要有以下两项要求。

1. 哲学所思考、研究的问题必须跟客观存在或者人类现实的需求与疑问有关。因此，那些用跟现实无关的宗教神话中的天堂、地狱等概念来构建世界的思想，肯定不属于严格意义上的哲学，尽管它们当中很多关于人生及信仰的某些思考和观念会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另外，那些关于思想与哲学历史发展的介绍本身，只要由此引发的自己对于现实的思考不多，或者基本上只是停留在历史学的层面，那么也不能算是严格意义的哲学，因此，比如中国的冯友兰先生，就不应视作是哲学家，而应视为哲学史家。

2. 哲学所思考、研究的内容与结果必须具有相对确定性。绝对确定性在世界上是不存在的，所有知识和事物只有相对的确定性，但是，如果哲学思想及其结论连相对的确定性都没有，那么它就成了玄学，一个问题怎么说都对，一个观点和意见套在任何不相干的事物上也都合适，但是，仔细分析却又不知道它们是针对什么实实在在的具体东西，持有什么样确定的观点和意见。但凡出现此种情况，可能的原因不是局部没有逻辑，就是整体缺乏逻辑性或者逻辑性思维出现混乱。哲学精神和哲学思维必须是确定的，这个确定性表现在确定的问题与确定的观点之上，只有这样才能成为一种真正有价值的、人类意

识可以把控的知识，也只有那些能够被人的意志认知和把握的有价值的东西，才有可能发展成为真正的智慧。

经过上面的分析，现在我们可以这样认为，哲学是人类把握世界、认知世界的思想方式，这个世界既有存在的客观世界也包括人的精神意识世界，这种把握和认知必须是针对现实世界的本原性问题所进行的意识思维，其思维的方式必须具有逻辑性，其思维的内容与成果至少应当是相对确定的，不能玄不可测。哲学思维的目的为的是弄清楚存在世界与精神世界所遵循的具体规律或者是总的法则，这些规律和法则是天然的而不是每一个人所具体理解和感受的，所以人生哲学严格来说不属于哲学，如果将人生哲学追根溯源思考下去，就会涉及别的哲学领域，比如说伦理哲学，而伦理哲学似乎遵循着一个终极的法则，那就是每一个人与人群内心的安宁与平静。

第二节 哲学的架构

200 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人类就会使用石器和木棍，说明人的智力已经开发；此后的新石器时代，农业革命的出现让人类向前迈进了一大步，为人类文明创造了客观条件并让人类的文明成为可能；然而，人类真正的文明社会的到来却是最近这几百年的事情，这一伟大变革理所当然地要归功于科学革命和工业革命。科学革命和工业革命